

##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重整有效解决了合规风险等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各项生产经营持续稳中向好，并与意向战略投资者新供销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基于对公司信心，公司近日陆续收到以下股东出具的《致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来函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1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7,411,834	2.23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22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29,668,565	0.6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197,982	1.5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碑林支行	73,379,461	0.3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21,694,636	0.1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支行	13,192,575	0.07
哈尔滨嘉悦投资有限公司	287,521,554	1.5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	8,749,087	0.05
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13,518	0.02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	604,316	0.003

### 二、本次来函的主要承诺事项

上述股东将继续支持公司相关工作开展，并承诺6个月内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票。上述股东不减持承诺不包括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外的其他方式。

### 三、备查文件

《致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函》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